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11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确认
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须获得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
- 2018年预计关联交易都是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签署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时逐项表决，本项议案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或参考协议约定，交易的存在并不会

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二）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执行确认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后工序服务	海力士	5.65 亿美元	5.18 亿美元	海太半导体根据实际生产计划进行相应的调整
机器设备采购	海力士	1176 万美元	415 万美元	海太半导体根据机器设备运行情况及实际生产计划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
原辅料采购	海力士	1200 万美元	89 万美元	海太半导体根据原材料市场供应的波动情况及实际的生产计划进行优化库存管理
含金废弃物出售	海力士	75 万美元	0	不适用
原材料出售	海力士	0	5 万美元	海太半导体根据原材料市场供应的波动情况及实际的生产计划进行优化库存管理
机器设备租赁	海力士重庆	0	3 万美元	租用机器设备以满足海太半导体年初生产计划
原材料采购	海力士中国	0	2,507.42 元人民币	海太半导体根据原材料市场供应的波动情况及实际的生产计划进行优化库存管理
委托销售	锡产投资	200 万美元	61 万美元	不适用
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电站原材料）	产业集团	3700 万人民币	1597.93 万人民币	不适用

（三）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本年 2 月底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后工序服务	海力士	6.06 亿美元	100%	8995 万美元	5.18 亿美元	100%	市场需求扩展，订单增加

机器设备出售	海力士	550 万美元	100%	0	-	-	海力士各子公司与海太产能调整增加
机器设备出售	海力士（重庆）	50 万美元	100%	0	3 万美元	1.9%	海力士各子公司与海太产能调整增加
含金废弃物出售	海力士	75 万美元	100%	0	-	-	集中处理
原材料出售	海力士	400 万美元	100%	0	5 万美元	100%	原材料市场供应不稳定，及生产计划不确定性增加
机器设备采购	海力士	392 万美元	4.6%	0	415 万美元	5.5%	不适用
原材料采购	海力士	800 万美元	2.8%	0.06 万美元	89 万美元	0.3%	原材料市场供应不稳定，及生产计划不确定性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SK 海力士株式会社（简称“海力士”）：注册住所：大韓民國京畿道利川市夫鉢邑京忠大路 2091；代表理事：朴星昱；经营范围：DRAM、NAND Flash 和 CIS 非存储器为主的半导体产品。

关联关系：SK 海力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第二大股东，持股 45%，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项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2) SK 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简称“海力士无锡”）：法定代表人：姜永守；统一信用代码：91320000786304398W；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注册地址：中国无锡出口加工区 K7-1 地块；经营范围：生产、加工 8 英寸集成电路芯片，主要产品为 0.11 微米及以下线宽的储存器、消费类产品、SOC 芯片等，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海力士无锡为海力士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参照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项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3) SK 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简称“海力士中国”）：注册地址：

中国无锡出口加工区 K7-1 地块；法定代表人：朴星昱；统一信用代码：91320214717855313B；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经营范围：生产和加工和销售 8 英寸和 12 英寸集成电路芯片，主要产品为 0.11 微米及以下线宽的存储器、消费类产品、SOC 芯片。

关联关系：海力士中国为海力士在中国的控股子公司，参照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项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4）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简称“海力士重庆”）：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组团 V 分区 V2-4/02；注册资本：400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OH JAESUNG；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072334771X；经营范围：半导体产品的探针测试、封装、封装测试、模块装配和模块测试等半导体后工序服务；半导体产品及同类产品的销售、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配套服务。

关联关系：海力士重庆为海力士在中国实际控制的企业，参照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项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5）锡产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锡产投资”）：执行董事：华婉蓉；注册资本：23231 万港元；主要股东：无锡产业集团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B08, Rm.B,14/F.,Wah Hen Com.383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关联关系情况：锡产投资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订）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6）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产业集团”）：法人代表：蒋国雄；注册资本：36.88 亿元；统一信用代码：91320200136002654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西街 168 号；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营运、重点项目投资管理、制造业和服务业的投入和开发、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风险投资、受托企业的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关联关系情况：产业集团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订）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部分主要是：

（1）海太半导体根据原材料市场供应的波动情况及实际的生产计划进行优化库存管理向海力士出售 5 万美元的原材料及向海力士中国采购 2,507.42 元的原材料。

（2）海太半导体为了满足年初的生产计划而向海力士重庆租用机器设备而发生 3 万美元的关联交易。

2、2018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5 年 4 月，海太半导体与 SK 海力士针对二期合作签订《第二期后工序服务合同》，约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海太继续为 SK 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海太半导体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将由海力士代为采购一部份原辅材料用于生产实际，同时海太将在日常生产中形成的含金废弃物（如基板、电路板）出售给海力士回收处置。因为上述交易的交易方海太半导体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力士为海太半导体第二大股东（持股 45%），海力士无锡及海力士中国为海力士全资子公司，因此海力士、无锡海力士、海力士中国为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海太半导体为海力士提供的后工序服务价格参照双方签署的“第二期后工序服务合同”进行定价，即单价=（全部成本（不含 2.25 亿美元贷款利息和所得税）+固定收益（投资总额的 10%））/产品数量。机器设备和原辅材料的采购根据市场价确定，出售含金废弃物给海力士的价格根据市场价确定。

四、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与海力士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与海太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签署的相关协议，程序依法合规，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太极实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1日